中共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⑴贯彻落实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市委、市纪委和县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检查的指示、决定，领导全县和中央、省、市在县单位党的纪律检查工作。⑵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重要规章制度，协助县委整顿党风，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重点检查监督副科级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情况以及思想作风等方面的情况。⑶负责对党员进行纪律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⑷负责检查并处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的重要或复杂的案件，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护党员的民主权利和合法权益。⑸协助县委组织、协调、指导各执法、执纪、监管部门开展反腐败斗争。⑹调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遵纪守法情况，研究党风党纪问题，建立健全党风法规、制度。⑺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配合县委组织部对乡镇纪委和县直局级单位纪检（纪委）领导干部进行考察、调整和任免。指导各级纪检干部的业务培训。⑻承办市纪委、县委授权或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人员和编制情况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现有人员51人，其中局机关在职51人，离休0人，退休9人。

三、机构设置

现有12个副科级内设科室及1个直属正股级全额拨款事业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案件监督室和纪检监察信息中心（直属正股级全额拨款事业机构）。

四、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二级单位，故纳入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说明

**（一）收入预算**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全部为预算内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障支出。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收支总额预算784.55万元。

1.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表》说明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收入预算784.55万元，其中：预算内拨款784.55万元，占100%。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说明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支出预算784.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6.53万元，占90.06%；项目支出78.02万元，占9.94%。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说明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84.55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784.5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8.4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46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84.55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27.94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机关公用经费和行政管理等项目支出中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必要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88.47万元，占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66万元，占17.42%；卫生健康支出21.96万元，占2.8%；住房保障支出37.46万元，占4.78%。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510.45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11.6万元，下降2.2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78.02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19.5万元，下降19.99%。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54.65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27万元，增长4.33%。主要是退休人员相关经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9.96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31万元，增加0.62%。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4.98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15万元，增加0.6%。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7.07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0.12万元，下降1.67%。主要是在职人员人数有变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21.96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26万元，增加1.19%。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7.46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29万元，增加0.78%。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津补贴总额增加。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说明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06.5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2.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遗属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84.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表》说明

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3.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因公出国（境）任务、公务用车费用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4.25万元，比2020年减少40.6万元，降低16.2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1.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底，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有车辆数量2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0年实行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7.52万元；部门已申报支出整体绩效目标。

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8.02万元；部门已申报支出整体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2、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表

3、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表

4、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按部门预算科目）—工资和福利支出

5、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按部门预算科目）—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明细表（按部门预算科目）—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与项目支出

7、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8、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表

9、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12、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13、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1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5、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6、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属县本级预算表格，本表为空表）